

股票代码：000937

股票简称：冀中能源

公告编号：2020 临-012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所属煤矿关闭退出及核减产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执行国家去产能政策，对公司所属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邯郸陶二矿（以下简称“陶二矿”）进行关闭退出；对公司所属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峰峰新三矿（以下简称“新三矿”）进行关闭退出；对公司所属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峰峰万年矿（以下简称“万年矿”）进行产能核减。

2、陶二矿 120 万吨/年、新三矿 95 万吨/年、万年矿 60 万吨/年的产能指标可用于产能置换交易。就该等产能指标，公司将按照规定，在指定的交易平台进行公开转让，交易详细情况公司将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3、本次陶二矿、新三矿关闭退出及万年矿产能核减为公司执行国家去产能政策，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关闭退出矿井、核减产能矿井的基本情况

1、陶二矿

陶二矿是公司的下属分公司，矿井位于河北省邯郸市复兴区康庄乡，始建于 1975 年 5 月 25 日，1982 年 5 月 1 日正式投产，矿井设计能力为 90 万吨/年。2014 年生产能力重新核定为 120 万吨/年。各煤层均为无烟煤，可用于发电煤及民用煤。经过多年的开采，陶二矿至 2019 年底矿井 2 号煤层可规划储量为 23 万吨，列入河北省 2020 年去产能退出矿井。

陶二矿近三年的主要经营指标如下：

主要经营指标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资产总额（万元）	53,684.16	61,114.72	55,956.39
销售收入（万元）	32,863.62	50,982.68	28,181.98
利润总额（万元）	-4,747.15	4,258.79	-9,056.46

原煤产量 (万吨)	92.43	121.82	74.85
商品煤销量 (万吨)	80.95	90.66	55.55

2、新三矿

新三矿是公司的下属分公司，位于河北省邯郸市峰峰矿区大峪镇，1990年建井，1995年11月5日建成投产。矿井设计生产能力为45万吨/年，2013年矿井生产能力核定为95万吨/年。矿井现有主井、副井和风井三个，开拓方式为立井-暗斜井单水平开拓，水平延伸为暗斜井延伸，矿井瓦斯登记为高瓦斯矿井，煤尘有爆炸性，煤质主要为肥煤。截至2019年12月底，新三矿2号煤可采储量为113.5万吨，列入河北省2020年去产能退出矿井。

新三矿近三年的主要经营指标如下：

主要经营指标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资产总额 (万元)	16,177.52	12,301.99	8,469.73
销售收入 (万元)	33,231.22	63,927.69	28,181.98
利润总额 (万元)	-9,905.42	-10,804.26	-9,056.46
原煤产量 (万吨)	98.83	95.28	74.85
商品煤销量 (万吨)	98.22	95.90	55.55

3、万年矿

万年矿是公司的下属分公司，位于峰峰矿区北部，地处武安市和峰峰矿区交界处。万年矿由一号井和二号井合并而成，一号井1976年投产，二号井1985年投产。矿井开拓方式为斜井多水平开拓，目前主要开采的2号煤和9号煤是优良的低硫环保型工业用煤和民用煤。2014年，万年矿的矿井生产能力核定为360万吨/年。根据万年矿矿产资源2018年储量年报，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全矿井地质储量22,410.5万吨，可采储量3,243.4万吨。

万年矿近三年的主要经营指标如下：

主要经营指标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资产总额 (万元)	65,912.84	58,884.36	60,317.52
销售收入 (万元)	111,354.77	96,798.01	103,807.24
利润总额 (万元)	8,160.80	13,295.60	13,173.74
原煤产量 (万吨)	290.15	238.57	253.27
商品煤销量 (万吨)	246.48	170.18	189.82

二、关闭退出及核减产能的原因

按照《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北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冀政发〔2016〕18号）和《河北省重点行业去产能工作方案（2018-2020年）》（冀传〔2018〕1号）要求，河北省钢铁煤炭火电行业

化解产能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了《关于下达 2020 年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煤矿退出计划的通知》（冀钢煤电化剩办【2020】9 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陶二矿关闭退出产能 120 万吨、新三矿关闭退出产能 95 万吨；万年矿核减产能 60 万吨。

三、关闭退出及核减产能的时间

根据通知要求，陶二矿、新三矿关闭退出的时间为 2020 年 9 月；万年矿核减产能的完成时间为 2020 年 9 月。具体时间将结合河北省化解煤炭过剩产能年度任务安排及相关主管机关的要求进行。

四、煤矿关闭退出拟采取的措施

1、人员安置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门《关于在化解钢铁煤炭行业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过程中做好职工安置工作的意见》（人社部发[2016]32 号）文件精神，公司拟采用内部退养、协议解除劳动关系、病退、退职、工伤员工退出工作岗位、分流、转岗等方式安置陶二矿和新三矿的职工，万年矿核减产能不涉及人员安置。

2、资产处置

由于陶二矿和新三矿煤矿部分固定资产属于煤矿专用设备，公司将根据退出时间对不再使用的设备首先进行内部调剂，对不可用设备、物资等进行处置，减少资产损失。万年矿核减产能不涉及资产处置。

3、积极申请政策性奖补资金

根据财政部印发的《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管理办法》和河北省印发的《河北省化解煤炭过剩产能奖补办法（2019—2020）》的规定，公司将积极向财政专项申请去产能奖补资金，统筹用于符合要求的职工分流安置工作。

公司将根据去产能矿井的现状，本着安全、有序、稳定、兼顾成本收益的原则，依法进行相关后续工作。

五、煤矿关闭退出及核减产能对公司的影响

陶二矿、新三矿进行产能退出及万年矿核减产能，是执行国家关于“积极化解过剩产能，促进煤炭供需平衡，推动煤炭行业升级转型”的相关政策。

陶二矿 120 万吨/年、新三矿 95 万吨/年、万年矿 60 万吨/年的产能指标可用于产能置换交易，取得煤炭产能指标交易收入，整体考虑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关于三个矿井的后续进展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